

教育部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指定书目

BEST COPY TO SUC
金榜题名
2005 最新版

边 城

沈从文 著

高中生语文新课标必读

GAOZHONGSHENG
YUWEN
XINKEBIAO
BI DU

主编：唯 韜

北京金榜之路国际教育研究院 策划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教育部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指定书目

高中生语文新课标必读

2005年4月最新出版

边城

沈从文 著

丛书主编：唯 韬

编(译)者：(排名不分先后)

于士俊 蔡 践 郭祖禹

武晓花 周 章 汪 渊

秦 迪 王君梅 陈亚琼

延边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：裴正浩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边城/沈从文著. —延吉: 延边人民出版社, 2005. 4

(高中生语文新课标必读 / 唯韬主编)

ISBN 7-80698-435-6

I. 边… II. 沈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现代 IV. I246.5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5) 第 023193 号

高中生语文新课标必读

唯 韬 主 编

延边人民出版社出版

(吉林省延吉市友谊路 363 号, <http://www.ybcbs.com>)

北京市德美印刷厂印刷

延边人民出版社发行

850 × 1168 毫米 32 开 110 印张 2870 千字

2005 年 4 月第 1 版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80698-435-6/G · 327

定价: 180.00 元 (全十八册)

出版说明

为了更好地提升高中生的阅读能力,增加其知识的积累,提高他们对社会、人生、生命价值的认识和感悟能力,依据教育部《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》指定书目,我们从中精选了相关的版本,汇编了这套《高中生语文新课标必读》,奉献给全国广大的高中生。

为了使这套丛书真正起到配合、辅助、拓展、强化阅读能力的作用,使之更好地配合语文教学,我们在汇编过程中,特邀请了教育界权威人士和十几个省市的一线语文教师代表,广泛征求了专家学者和广大学生的意见和建议,取长补短,精心汇编,使这套丛书具有以下特点:

选编恰当 精心选取中外大师们的名篇名著,融小说、诗歌、散文、戏剧、书简于一体,既符合高中生的审美意识,又将“快乐读书”的理念贯穿于本套丛书之中,使学生能在“情趣化”的情境中,阅读鉴赏,畅游书海。

体例科学 每部作品前都设有作者简介、导读、名家点评和模拟试题,对每部作品的主要内容、特色人物、写作手法进行了提示和简评,结构完整,层次井然,浑然一体,既丰富了版面,又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阅读疲劳,提升了阅读层次,是学生阅读名篇名著的良师益友和导航的灯塔。

但我们深知：面对这些享誉中外的名篇名著，限于我们水平有限，这套丛书的纰漏、谬误之处肯定是在所难免，敬请有关专家、学者和广大师生批评指正，以便我们在今后的修订中，使这套丛书渐次趋向完美。

最后，谨向给予我们以巨大帮助的专家、学者，以及支持、帮助我们
的热情读者表示真诚的感谢！

编者

2005年3月

作者简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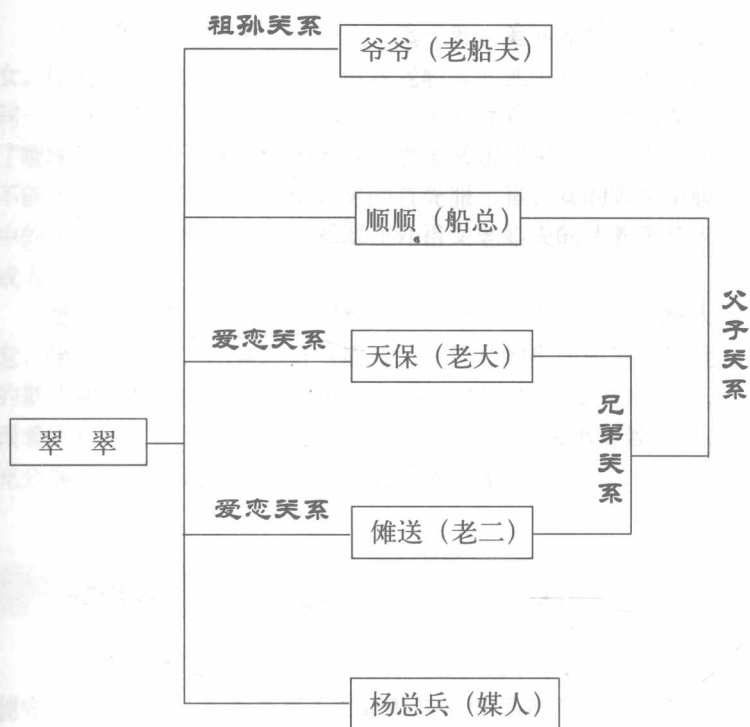


沈从文(1902—1988)，现代小说家、文学家、散文家、文物研究家。原名沈岳焕，笔名小兵，懋琳、炯之、休芸芸、甲辰、上官碧、璇若等。湖南凤凰人。苗族。一九一八年小学毕业后曾入本乡土著军队当兵。一九二三年到

北京。一九二六年开始在《晨报副刊》、《现代评论》、《小说月报》、《新月》上发表作品，并与胡也频编辑《京报副刊》和《民众文艺》周刊。一九二七年到上海，曾与胡也频、丁玲编辑《红黑》杂志，并参加了新月社。一九三〇年在青岛大学任教，一九三四年在北京主编《大公报》副刊《文艺》及天津《益州报》副刊。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昆明西南联合大学任教，回北京后任北京大学教授。一九四九年后曾在中国历史博物馆、故宫博物院工作，在中国古代服饰及文物研究方面成绩卓著，有许多专著。一九七八年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员。其文学创作宏富，数量惊人：有小说、散文、文论、自传、通信等集子七十余种，是现代文学史上最多产的作家之一。

《边城》是他的成名之作，另有代表作《长河》，散文集《湘西散记》等。一九八七年病逝于北京。

主要人物关系表



特色人物

翠翠

小说的主人公翠翠，是一个天真无邪、美丽淳朴的山村少女。她没有父母。她的母亲，原是老船夫的独生女，十七年前同一个茶峒屯防军人唱歌相熟后，秘密的背着忠厚的爸爸发生了暧昧关系，怀了孕。结婚不成，逃走又违悖军人的职责，还不能抛下孤独的老父。无奈，男的首先服了毒，女的等生下腹中的小孩，也殉情而死了。翠翠在外祖父老船夫的扶养下长大成人。

她性格天真、活泼，心灵纯美、洁净、聪明乖巧，善解人意；除了烧饭外，还帮助爷爷摆渡，在俭朴的生活中展现出她的勤劳和可爱；她对爱情渴望而又含蓄，在曲折多变的情形下，顶着风暴，执著不移；在深深的思恋与期盼中，永不背叛自己，充分展示了翠翠这一纯真、完美的动人形象。

老船夫

小说中的祖父，是一个老船夫。“活了七十年，从二十岁起便守在这小溪边，五十年来不知把船来去渡了若干人。”他关怀备至地将孙女翠翠抚养长大，并从情感上悉心地关照和尊重孙女。当媒人再次前来提亲时，即使自己心里很满意，但依然不包办允诺，而是以“由翠翠作主”为出发点，表现了他开明的思想观念以及纯美的亲情。

“对人生远景而凝眸”的艺术构想

——《边城》导读

一、关于沈从文

沈从文是世界公认的文学大师，作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著名的乡土作家之一，他的地位正逐步上升，人们对其认识也在不断提高，评价也趋于公平。沈从文的《边城》可以说是他的成名之作，这部小说曾被二十世纪香港《亚洲周刊》“世界华人作家”评为世纪百强小说第二强，其本人地位仅排在鲁迅之后。一九九八年新版的全国自学高考教材《中国现代文学作品选》把《边城》列为精读作品，由此可见《边城》的影响及成就。

大师沈从文诞生于一个动乱和变迁的年代，也是在这样的环境中成长的。他出身于军人世家，勇敢的拼搏精神，军人的雄健体魄，都对他有着重要的影响。沈从文承继了生存自由的精神和生存奋斗的精神。他懂得要生存就得奋斗，只有奋斗，人才能有进取心，才能有朝气、有活力，才能使生命蓬勃向上。沈从文的祖父出身贫苦，年轻时靠打马草卖为生，后来经过奋斗，当上了贵州提督。这样所形成的家风对沈从文产生了深远影响。沈从文的父亲谋刺袁世凯失败后逃亡在外，母亲担负起家中一切生活重担，承受着生活艰辛、家庭衰落的极大压力，“这个瘦小、机警、富于勇气与胆识的母亲”（《从文自传》），教养五个嗷嗷待哺的子女，显示出了军人世家的艰苦奋斗精神。由此可见，沈从文从一个只有小学文化的小兵，成长为世界级文学大师，与祖辈的奋斗精神的深刻影响是分不开的。



另外,沈从文懂得如何支配自己的行动和命运,他继承了这个家庭中的生存自由精神。出于生活所迫,他的祖父沈洪富逃到镇草城里割马草卖,后来投奔湘军,自由发挥了个人的才能。其父沈宗嗣从小读书习武,辗转于东北、内蒙、西藏等地,也是出于对生存自由精神的奋斗和追求。对这种精神,沈从文不但加以继承,而且有所发展和完善,这一点从他厌恶私塾,皈依自然的个性就可看出来。

有人认为沈从文是个天才,因为他刚出生四个月,就能记得祖母去世的情景,四岁时就已经认得六百个字,所以他从小就有惊人的记忆力。就像鲁迅、郭沫若等现代文学大师一样,沈从文极其讨厌沉闷的私塾教育。从六岁入私塾起,就发现自己受到家庭和学校两方面的束缚,个性和才能得不到自由发挥,沈从文学会了逃学。他曾说:“凡是私塾中给小孩子的虐待,我照样也得到一份。但初上学时我因为在家中业已认字不少,记忆力从小似乎又特别好,比其余小孩,可谓十分幸福。第二年换了一个私塾,在这私塾中我跟从了几个较大的学生,学会了顽劣孩子对付顽固塾师的方法,逃避那些书本去同自然相亲近。这一年的生活形成了我一生性格与感情的基础(《从文自传》)。读《三字经》、《论语》、《孟子》、《诗经》等,脱离实际,内容陈旧,完全是中国封建旧教育,不能开发学生的智力,甚至会使学生的天性受到阻碍和摧残。”

所以学生认为,在学校和家里一样受惩罚,不如选择逃学。由于沈从文自幼聪明,曾成为沈家的中心人物,父亲把希望寄托在他身上,但他逃学说谎,让父母失望,一度伤了父母的心,所以他在家中的重要地位被比他小4岁的弟弟代替。尽管这曾使沈从文有些失落,但他可以全部心思地去学他感兴趣的东西,由于家中对他的要求有所放松,使他在学校之外学到许多学校里学不到的东西,有时为了逃避惩罚,不得不说谎。父亲对逃学十分愤恨,于是罚沈从文不许吃饭,也不许哭,这时他就向姐姐求援,偷给他饭吃。据说学校的塾师是他四姨夫,轮到打他时,他就拼命喊叫,以求得四姨的救援,这时的四姨听到喊声,闯进来就把板子抢走了。有时候求助不灵,沈从文就发挥想像的翅膀,想像着许多平时观察到的各种事物,这样做不仅减



轻了受罚的痛苦,还使想像能力得到了锻炼,应该说,他的这种想像对他以后的创作是很有帮助的。

沈从文于民国六年(一九一七年)进了凤凰新式第二小学,半年后,沈从文又改进了新式第一小学。在新式学校,教育符合学生的性格特点和心理需求,把学生从死的书本里解脱出来,加上新的师生关系,都使学生得到了良好的教育。这一切,使沈从文逐渐改变了逃学的习惯。沈从文十分折服的教师,有一位叫田名瑜,虽然田老师也惩罚学生,对犯错误的学生有时也罚跪,但田老师重视以理服人,他曾说:“自轻必然自贱,自尊才能自贵。”沈从文从这句良言中受到了很大启发。另外,田老师还以“谋自立以渐富强”之路,“爱国之理,救亡之法”等来启发学生的思路,这使学生明白了在他们的生活经验之外,还有个更大更重要的国家,这一点使沈从文受益匪浅!使他从此以后转变为一个好学的优秀学生,再也不是那个“拼命逃学”的他了。

沈从文对大自然的兴趣十分浓厚,他这种亲近山水,皈依自然的情趣,与他曾多次到黄罗寨中寨乡下度过的童年时光不无关系。沈从文的三个堂叔,两个姑姑都住在乡下。在沈从文四岁时,就到乡下老屋呆过好几个月。其沿途所见绿色青山,湍急的河水,路边甘甜的泉水,稻田里青绿茁壮的禾苗,幢幢农舍隐现在苍林翠竹间,鸟语花香,景色迷人。路边还有用石头砌成的山神、土地庙,据说是为了赶山狩猎设的。在乡下的老屋,沈从文可以看到睡着的小羊羔,还有牛栏里歪着脖子吃奶的小牛犊,还有白鹅、野鸡,竹园里双手围不拢的大兰竹,后园里熟透了的李子,这些都让幼小的沈从文陶醉不已。甚至连夜晚冷气逼人,四周吱吱的虫鸣,都使沈从文迷恋。有时候又因为夜里听到猫头鹰的可怕的叫声,似乎是个老人在他背后咳嗽,让他感到恐惧和不安,这时候的沈从文便拿着火把壮胆。另外,沈从文对乡民们到山上追赶受伤的狐狸、猎取野猪、到河里捕鱼也都感兴趣。

应该说,沈从文在乡下学到了许多书本上学不到的知识,他学会了认识许多昆虫,辨别各种禾苗,还学会了用竹编的鸡笼到河里面抓鱼。乡下的生活对他来说充满乐趣,他不停地看、学,没过多久,沈从文就和农家孩子没啥两样了。由于他带有与大自然亲近的几分“野



性”，于是他被中寨人称为“沈蛇崽”，这个有趣的称呼，随着沈从文在文坛的影响，变得越来越神奇了。聪明的沈从文童年在乡下几个月的生活中，给中寨人留下了美好、亲切的印象。这几个月的乡下生活对沈从文来说，也是他这一生中一笔宝贵的财富。沈从文对大自然充满好奇与向往，自然山水、鸟兽昆虫、花草树木与自然人生，都使幼小的沈从文着了迷。他再也不想被约束在沉闷的私塾里读子曰诗云了，这对他来说已毫无兴趣可言。他开始冲破学校家庭的牢笼去“读一本大书”。他总是以饱满的精力，去探索童年时代遇到的关于大自然的一切奥秘。

正如他在《从文自传》里说的：“我要知道的太多，所知道的太少”，诸如“为什么骡子推磨时要把眼睛遮住？为什么刀烧红时放在水里淬火才坚硬？为什么雕佛像时会把木头雕成人形？所贴的金那么薄是用什么方法作成的？为什么铜匠会在铜板上钻那么一个圆眼，刻花时刻得整整齐齐？”（《从文自传》）沈从文为了充分发挥他的智力，更多地了解大千世界，他调动各种感官，白日里到处去看，到处去听，虽然他当时不能用语言去形容，但却十分容易地辨别。所有他见过听过闻过的大自然的细微处，他都能记得清清楚楚。一切都表现出幼小的沈从文强烈的求知欲望。

与山水自然的亲近和对自然人生的探索两个方面，主要说明了童年沈从文对自由的追求。沈从文的诞生地镇筴镇，是个群山环绕地处边疆僻地的孤城。此地既保留着明清王朝残酷镇压边地苗民的痕迹，也显示着当时苗民反抗封建压迫的英勇顽强的斗争精神。这已成历史古迹的自然美景，同人文景观融为一体，使幼小的沈从文在亲近山水，皈依自然的过程中，感悟着原始古朴山城的壮美和功过。他对任何事物都留心看，正如他在《从文自传》中说：“我就喜欢那些东西，一面看一面明白了许多事情”，可见他对自然景物的观察是多么细致，这使他获得了融入自然的真实体会。另外，童年的沈从文对人文景观也十分投入。他认为这个不到三千户人家的小城，竟有三千兵士驻守，使得这种人文景观与山地秀美的自然景观融为一体，而大铜炮、碉堡等，只是自然景物的一部分。自然山水陶冶了沈从文的



性灵,山水风光也确实激发了他独特的创作灵感,正如他在《水云》一文中所说:“对于一切自然景物,到我单独默会它们本身的存在和宇宙的微妙关系时,也无一不感觉到生命的庄严。一种由生命的美与爱所启示,在沉静中生长的宗教情绪,无可归纳,我因之一部分生命,竟完全消失在对于一切自然的皈依中……”。所以,在童年的沈从文看来,凤凰的人们都处于自然生存状态。一切皆出于自觉自愿,不受任何驱使,人们之间保持一种善良、淳朴、相互友爱的人际关系,整个社会呈现一种宁静和平的氛围。这样,幼小的沈从文想尽办法逃避小课堂,奔向大自然,是不难理解的了。

有时为了欺骗家长,每天上学时,沈从文总是在手肘上挂个竹书篮,里面放些破书,边走边看,绕道去上学。他看到河滩上船工为自己也是为他人的生存而辛劳地工作,人们之间充满着友善。沈从文的另一个好去处是热闹的乡镇集市,在那里,沈从文看到种种不同人的生活,由于他细致全面地对乡下人的观察,使他一生都对乡下人怀有一种温爱,这也是他追求自然人生的宝贵收获。童年的沈从文,是那么善于想像和联想;这些联想常常把他从具体的现实带入幻想的精神境界,这使他对一切世俗观念加以怀疑,使他禁不住“为人生远景而凝眸”(《从文自传》)。

小学毕业后,沈从文就跟着湘西地方部队在沅水流域闯荡。他曾在军官团的一个“预备的技术班”学习,军事技术高明的陈教官教给了沈从文不少东西。预备兵的技术班解体后,沈从文的母亲为了让孩子到社会上去学生存,以补充兵的名义,托驻军姓杨的军官,接收了刚满十四岁的沈从文,从此,沈从文真正走上了新的人生道路。沈从文所在的支队属于靖国联军第二军,据说是由于特殊原因,第一支队被派到芷江去清乡,其实是为了到那里就食。四个月 after,这支队伍又到了怀化镇清乡,这时的沈从文已上任司书。在这里住了一年多,使他对暴力产生了极度的厌恶,另外,辛亥革命成千成百地杀人也在幼小的沈从文内心留下极深刻的印象,这使他对政治产生怀疑,也是他排斥政治的重要原因。在清乡过程中,沈从文还把目光投向民间富于人性的表现上。司令部的文秘书官,鼓励沈从文看报纸,



《申报》开拓了沈从文的知识视野,无疑,对沈从文的成长是极有益的。后来第一支队解散,沈从文只好回到家中。几个月后,他到了沅州一个警察所里任办事员兼屠宰收税官。后来因遭遇感情的挫折及变故,出走到常德,距离常德九十里的桃源县有个清乡指挥部,属于镇箴部队,沈从文暂时住在那里,由于他文笔出众,终被发现,任为司书。沈从文所在的部队开过四川,他做文书收发员。

沈从文从川东回到湘西后,就在那个治军有方的统领陈渠珍的身边作书记,这是沈从文人生的一个转机。因为这里的十来箱书籍,使他对民族历史文化开始了解,而且发生了浓厚的兴趣,大大开拓了沈从文的知识视野。后来他被派去做校对,结识了一位从长沙调来的进步工人,这个人受“五四”运动影响,买了好多新书新杂志,这时的沈从文,接受了“五四”新思想,这是他弃戈从文的重要原因。他准备到北京读书,从此踏上了艰难的旅程。到北京后没能升学,而开始了写作生涯。同时,他的生活饥寒交迫。

历经周折,《京报》副刊《民众文艺》发表了他的作品,因此,沈从文与丁玲、胡也频等结下了深厚的友谊。后来又得到徐志摩的支持,从此真正走上了文学创作之路。在沈从文一生的创作中,一直追求着真善美的理想人生,他主张从人的精神上、道德上改变社会和人生,而不是从政治上、经济上变革人生。沈从文是一位民主主义者和爱国主义者。抗战爆发后,沈从文在西南联大任教授,抗战胜利后在北大任教授,一九四八年北京解放前夕,他坚持留在北平,不跟国民党走。全国解放后,沈从文从事出土文物和丝绸研究工作,著有《中国古代服装研究》。一九八〇年去美国访问。一九八七年病逝于北京。

沈从文是大自然的儿子,大自然的灵魂,大自然的精英!

二、关于沈从文的小说

在沈从文看来,当时整个中国还处于人类历史上最黑暗的时刻,



只不过是过去比现在好，乡村比都市好。沈从文以“过去”为尺子，凡是不如“过去”的，他都无情地揭露。因而，沈从文的小说创作是有崇高理想和明确目的的。他在《边城题记》里就明确表达过这种创作意图：让读者“认识这个民族的过去伟大处和目前堕落处。”他的作品虽然也表现了军阀的残酷杀害百姓，但与鲁迅等现实主义作家不同，沈从文不是“直面惨淡的人生，正视淋漓的鲜血”，而是赞美湘西边地过去那淳厚朴实、宁静和平的美好生活，目的是借以反衬现实生活的丑恶。在这一点上，沈从文的创作理想与风格与晋代陶渊明是极其相似的。他亲近山水，皈依自然，他的田园牧歌式的作品，可以帮助读者产生对黑暗现实的不满和反抗。

沈从文的小说就整个创作来看，可以分为城乡两个方面，但其重点是反映湘西边地生活。正因为如此，沈从文被人们称为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最重要的乡土文学作家。应该说，他的作品的积极意义是不可低估的。

在景物描写上，沈从文主要突出湘西过去那种田园牧歌式的生活，而在写人上，主要突出湘西人民身上那种原始古朴的人性美和风俗美。这些都寄托了沈从文自己的人生理想，同时也是他创作理想的核心。他认为好的作品应该引人“向善”，这是一种不可低估的力量，人们从这种人生景象中有所启示，对人生或生命能作更深一层的理解，也就是使人明悟“一个人不应仅仅能平安生存即已足，尚必须在生存愿望中，有些超越普通动物肉体基本的欲望，比饱食暖衣保全首领以终老更多一点贪心或幻想，方能把生命引向一个更崇高的理想上去发展。这种激发生命离开一个动物人生观，向抽象（即理想境界）发展与追求的欲望或意志，恰恰是人类一切进步的象征，”“这件事……惟有小说还能担当”（《小说作者与读者》），这就是沈从文创作小说的根本原因和真正意图。

一篇小说的好与坏，在沈从文看来，是以“人性”为标准的，同时还应当具备完美的形式。理想高于现实，在沈从文的小说中，他的理想世界是健康、自然、优美的人生形式，这美好的人生，城市很少，它在湘西的边地。有人认为沈从文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惟一的一位寻



求传统文化之根的作家。他勇敢地表现人的各种生命形态,勇敢地向人的生命最深层的奥秘探索。

湘西健康、自然、优美的人生形式没有受世俗规范法度的限制,人们的生命处于淳厚古朴而原始的自然形态,人们在生活中的一切行为,包括义利取舍等都符合人的自然本性,不受社会世俗及金钱权势所左右。所以,沈从文的理想的人生形式应当是人生与自然的完全融合。在沈从文看来,生命指的是人的精神世界,这种对人生形式和理想的追求是人与动物的本质区别。而生活是属于人的生存本能的,这就是生命与生活的区别。沈从文对于美独具感悟,主张“皈依于生命”,努力使自己的情感超越世俗的惯性,他十分倾心的是顺应本性,皈依自然的乡土生命。他认为生命只有处于从容自然的状态,才能表现出劳动人民的完整的朴素的美,这才是最美丽最纯粹的诗。沈从文把生命回溯到原始淳朴的自然中去,就是为了表现生命的这种自然形态。他表现这种生命自然形态的佳作主要是小说《雨后》。对这种原始生命形态的歌颂,沈从文并非出于对古老的原始社会的追思和向往,而是因为他对世俗观念和流行道德的鄙视和厌恶。

沈从文作品中,牧歌情调很浓的中篇小说是《阿黑小史》,包括《油坊》、《秋》、《雨》、《病》和《婚前》五章,这部作品的牧歌风味和湘西地方的风俗人情画令人赞叹不已,小说同时描写了爱情美和亲情美。沈从文对超凡脱俗的理想爱情的寄托的作品是《龙珠》。白耳族王子龙珠不以相貌、金钱、权势门第等世俗方法求偶,而是以热情真实的对歌,把自己美好纯洁的心献给花帕族公主,以智慧得到对方的爱情,显示了爱情的纯洁高尚。只要双方能彼此相爱,就能享受到爱情的幸福。因此,龙珠的爱情带有浓烈的神话色彩。在描写生命处于自然形态的小说中,沈从文多写的是青年男女的爱情生活,如《夫妇》、《神巫之爱》等。沈从文写这样小说的目的,是为了表现传统习俗已与人们取得了情感上的交流。也许这也是因为沈从文对世俗道德观念的厌恶吧。

当各种社会习俗和传统封建道德渗透到湘西边地时,原始自然的生命形态就不可避免地要遭到厄运。比如小说《媚金、豹子与那

